

# 南方稳航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 [重要提示]

1、南方稳航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售已获中国证监会2025年4月29日证监许可〔2025〕959号文注册。

2、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和登记机构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本基金募集期自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12日，通过各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网点发售。募集期内，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为5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下同），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

若本基金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基金募集总规模接近、达到或超过募集规模上限，本公司将结束本次募集并于次日在规定媒介上公告。若募集期内认购申请金额全部确认后本基金募集规模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含50亿元人民币），则所有的认购申请予以确认。若募集期内认购申请金额超过50亿元人民币，则对募集期内的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人。

5、本基金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本基金暂不面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如未来本基金开放面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进行调整，则以届时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约定为准。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和企业年金计划、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上限，以届时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约定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某类或某只资产管理产品持有本基金的金额或份额数量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全部或部分认购申请或进行比例确认，具体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公募资产管理产品及金融机构自营账户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6、本基金首次认购和追加认购最低金额均为人民币 1 元，具体认购金额以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为准。

7、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8、基金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认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9、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发布在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www.nffund.com](http://www.nf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dc.gov.cn/fund>）的《南方稳航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南方稳航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基金管理人的互联网网站。

10、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

11、募集期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敬请留意近期本公司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2、投资人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或各销售机构咨询电话了解认购事宜。

13、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销售安排及募集期其他相关事项做适当调整。

14、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等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本基金需要承担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对应的正股价格波动风险，可转换债券

转股或可交换债券换股所得的股票在卖出前也会承受股价波动风险。

本基金可以参与信用衍生品的投资，投资信用衍生品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及价格波动风险等。具体请参见本招募说明书关于“风险揭示”的相关内容。

本基金采用 120 天滚动持有的运作方式。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赎回被确认失败，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对于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每份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与该原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一致。故投资者将面临在运作期到期日前无法赎回的风险，以及错过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能赎回而进入下一运作期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 一、基金募集的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

南方稳航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稳航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 A，代码：024425；C 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稳航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 C，代码：024426）。

### 2、基金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允许投资者日常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120 天的滚动运作期。

#### （1）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申请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后的第 120 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第二个运作期到期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申请日后的第 240 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以此类推。

(2)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在该基金份额对应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赎回被确认失败，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对于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每份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与该原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一致。

#### 4、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 5、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00 元人民币。

#### 6、基金份额的分类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和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销售渠道的不同或其他条件，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A 类基金份额类别为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且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为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且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 7、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本基金暂不面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如未来本基金开放面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进行调整，则以届时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约定为准。

#### 8、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代销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国泰君安”）、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海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

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排名不分先后）

注：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程序以各销售机构安排为准。

#### 9、基金募集期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延长发售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同时也可根据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如发生此种情况，基金管理人将会另行公告。另外，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基金募集期的安排也可以适当调整。

## 二、募集期募集规模限制方案

本基金在募集期内实行限量销售，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

1、自募集首日起至 T 日（含首日），若募集金额接近或达到 50 亿元，本公司将于 T+1 日刊登公告提前结束本次募集，并自 T+1 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对 T 日的认购申请全部确认。

2、自募集首日起至 T 日（含首日），若募集金额超过 50 亿元，本公司将于 T+1 日刊登

公告提前结束本次募集，并自 T+1 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对 T 日的认购申请采取按比例确认的方式给予部分确认。

### 3、有效认购申请的确认方式

若募集期内认购申请金额全部确认后本基金有效净认购总金额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则所有的认购申请予以确认。若募集期内有效净认购总金额超过 50 亿元，则对募集期内的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人。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人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募集最低限额的限制。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规模及募集期其他相关事项做出适当调整。

## 三、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1、募集期内，本基金面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销售。本基金暂不面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面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进行进一步限定，则以届时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约定为准。

### 2、认购费率

(1) 对于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本基金认购费率最高不高于0.2%，且随认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认购金额 (M)	认购费率
M<100万元	0.2%
100万元≤M<500万元	0.1%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2) 对于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认购费率为零。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基金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0%。

投资人多次认购，须按每次认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基金管理人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对基金认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 3、认购份额的计算

(1)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 A 类基金份额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 1) 适用于比例费率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 / (1 + \text{认购费率})$$

$$\text{认购费用} = \text{认购金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text{认购份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利息}) / \text{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 2) 适用于固定费用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 - \text{固定认购费用}$$

$$\text{认购份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利息}) / \text{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例：某投资人投资 10 万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该笔认购产生利息 50 元，对应认购费率为 0.2%，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text{净认购金额} = 100,000 / (1 + 0.2\%) = 99,800.40 \text{ 元}$$

$$\text{认购费用} = 100,000 - 99,800.40 = 199.60 \text{ 元}$$

$$\text{认购份额} = (99,800.40 + 50.00) / 1.00 = 99,850.40 \text{ 份}$$

(3) C 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为 0，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text{认购份额} =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利息}) / \text{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例：某投资人投资 10 万元认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该笔认购产生利息 50 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text{认购份额} = (100,000 + 50.00) / 1.00 = 100,050.00 \text{ 份}$$

(4) 认购份额的计算中，涉及基金份额和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 4、基金份额的认购和持有限额

(1) 当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50%，或者变相规避 50% 集中度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

(2)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和企业年金计划、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上限，以届时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约定为准。

(3)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某类或某只资产管理产品持有本基金的金额或份额数量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全部或部分认购申请或进行比例确认，具体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5、基金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认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6、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在该基金份额对应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后的第120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起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开放赎回业务的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的开始时间。

#### 四、清算与交割

1、《基金合同》生效前，投资人的认购款项只能存入专门账户，不得动用。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2、本基金权益登记由登记机构在基金募集结束后完成。

####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 1、基金的备案条件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 2、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 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返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 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 六、本次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成立时间：1998 年 3 月 6 日

电话：(0755) 82763888

传真：(0755) 82763889

###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谷澍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

注册资本：34,998,303.4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任航

### (三) 销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电话：(0755) 82763905

传真：(0755) 82763900

联系人：高婷

## 2、代销机构

### (1) 代销银行：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机构信息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谷澍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8 号绿城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辛树人 联系人：刘晓明 电话：0351-59667794 传真：021-63890196 客服电话：95395 网址：www.hfbank.com.cn
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办公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法定代表人：崔庆军 联系人：吴骏 电话：0512-69868373 传真：0512-69868373 客服电话：96067 网址：www.suzhoubank.com

### (2) 代销券商及其他代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机构信息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人：庞晓芸 联系电话：0755-82492193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联系人：李钦 电话：0755-82130833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 <a href="http://www.guosen.com.cn">www.guosen.com.cn</a>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晟 客服电话：4008-888-888、95551 网址： <a href="http://www.chinastock.com.cn">www.chinastock.com.cn</a>
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国泰君安”）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朱健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 <a href="http://www.gtth.com">www.gtth.com</a>
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 联系人：张峰源 电话：021-20315719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 <a href="http://www.zts.com.cn">www.zts.com.cn</a>
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海通”）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888 号 联系人：徐步夷 法定代表人：周杰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 <a href="http://www.htsec.com">www.htsec.com</a>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 楼泰康集团大厦 13 层 法定代表人：刘成 联系人：谢欣然 联系电话：010-56135799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 <a href="http://www.csc108.com">www.csc108.com</a>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联系人：黄岚 客服电话：95575、020-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 <a href="http://www.gf.com.cn">http://www.gf.com.cn</a>
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法定代表人：王军 联系人：杨茜淳 联系电话：0755-83558761 客服电话：0755-33680000 4006666888 网址： <a href="http://www.cgws.com">www.cgws.com</a>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业清扬 客服电话：95565/0755-95565 网址： <a href="http://www.cmschina.com">www.cmschina.com</a>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巩利娟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 <a href="http://www.cs.ecitic.com">www.cs.ecitic.com</a>

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法定代表人：张剑 联系人：鲍佳琪 电话：021-3338837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3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4601-L4608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21 层及第 4 层 1.2.3.5.11.12.13.15.16.18 至 23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建力 联系人：万玉琳 联系电话：0755-82026907 传真 0755-82026539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网址：www.ciccwm.com
1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联系人：梁丽 联系电话：0991-2307105 传真：010-88085195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5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苏望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1688000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www.sdicsc.com.cn

1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法定代表人：肖海峰 联系人：赵如意 联系电话：0532-85725062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 <a href="http://sd.citics.com">sd.citics.com</a>
17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2 幢 1 层 A211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2-18 层 法定代表人：张海文 基金业务联系人：孙燕波 联系电话：010-85556048 传真：010-85556088 客服电话：95390 网址： <a href="http://www.crsec.com.cn">www.crsec.com.cn</a>
18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赵静静 客服电话：95584 网址： <a href="http://www.hx168.com.cn">www.hx168.com.cn</a>
1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网址： <a href="http://www.95579.com">www.95579.com</a>
20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 7-9 层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 7-9 层 法定代表人：葛小波 联系人：郭逸斐 联系电话：0510-82832051 客服电话：95570 网址： <a href="http://www.glsc.com.cn">www.glsc.com.cn</a>

21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 金源中心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 金源中心 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联系人: 李小倩 联系电话: 0769-22119351 客服电话: 95328 网址: <a href="http://www.dgzq.com.cn">www.dgzq.com.cn</a>
2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 安志勇 联系人: 王星 电话: 010-88016560 客服电话: 956066 网址: <a href="https://www.bhzq.com">https://www.bhzq.com</a>
2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 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 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联系人:王阳 联系电话:021-38637436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 <a href="http://stock.pingan.com">stock.pingan.com</a>
2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 范力 联系人: 陆晓 电话: 0512-62938521 传真: 0512-65588021 客服电话: 95330 网址: <a href="http://www.dwzq.com.cn">www.dwzq.com.cn</a>

2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10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10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可可 联系人：何雯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 <a href="http://www.gzs.com.cn">www.gzs.com.cn</a>
26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剑锋 联系人：曹梦媛 联系电话：025-58519529 客服电话：95386 网址： <a href="http://www.njqzq.com.cn">www.njqzq.com.cn</a>
27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70 号 2、3、4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70 号 2、3、4 层 法定代表人：刘加海 联系人：闪雨晴 电话：021-20515465 传真：021-68408217-7517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 <a href="http://www.cnhbstock.com">www.cnhbstock.com</a>
2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怡里 联系人：郭熠 联系电话：0351—8686659 客服电话：400-666-1618，95573 网址： <a href="http://www.i618.com.cn">www.i618.com.cn</a>

29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吴礼顺 联系人:单晶 联系电话:0755-23838750 客服电话: 95358 网址: <a href="http://www.firstcapital.com.cn">www.firstcapital.com.cn</a>
3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27 号 1#楼 3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29 号陆家嘴滨江中心 N1 座 法定代表人: 苏军良 联系人: 王虹 电话: 021-20655183 传真: 021-20655196 客服电话: 95547 网址: <a href="http://www.hfzq.com.cn">www.hfzq.com.cn</a>
3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2 号西南证券总部大楼 法定代表人: 姜栋林 联系人: 宋润乔 联系电话: 023-67747414 客服电话: 95355 网址: <a href="http://www.swsc.com.cn">www.swsc.com.cn</a>
32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联系人: 张吉安 电话: 029-87211668 客服电话: 95582 网址: <a href="https://www.west95582.com">https://www.west95582.com</a>
3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 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联系人: 刘一君 联系电话: 18500852451 传真: 028-86690126 客服电话: 95310 网址: <a href="http://www.gjzq.com.cn">www.gjzq.com.cn</a>

3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 A 栋 2301A</p> <p>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277 号西岸数字谷二期 T3</p> <p>法定代表人：俞洋</p> <p>联系人：刘苏卉</p> <p>电话：021-54967574</p> <p>客服电话：95323, 4001099918</p> <p>网址：<a href="http://www.cfsc.com.cn">http://www.cfsc.com.cn</a></p>
35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11 层、12 层</p> <p>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11 层、12 层</p> <p>法定代表人：周雪飞</p> <p>联系人：谢立军</p> <p>电话：0411-39991807</p> <p>传真：0411-39991833</p> <p>客服电话：4008-169-169</p> <p>网址：<a href="http://www.daton.com.cn">www.daton.com.cn</a></p>
36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p> <p>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p> <p>法定代表人：戴彦</p> <p>联系人：陈伟伟</p> <p>客服电话：95357</p> <p>网址：<a href="http://www.18.cn">http://www.18.cn</a></p>
37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p> <p>法定代表人：邓晖</p> <p>联系人：张晔</p> <p>联系电话：13521487099</p> <p>客服电话：95305-8</p> <p>网址：<a href="http://www.huayuanstock.com">www.huayuanstock.com</a></p>

3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 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14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 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14 层 法定代表人：窦长宏 联系人：梁美娜 电话：010-60833079 传真：021-60819988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39	本基金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列示	

(3) 三方及其他代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机构信息
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6211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500 号华润 时代广场 10F、11F、14F 法定代表人：陶怡 联系人：程艳 电话：(021) 6807 7516 传真：(021) 6859 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 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56 号 法定代表人：王琥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 www.fund123.cn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大楼（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77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95021 / 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 18 号 同花顺大楼 4 层            法定代表人：吴强            联系人：吴强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952555            网址：<a href="http://www.5ifund.com">www.5ifund.com</a></p>
5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法定代表人：穆飞虎            联系人：穆飞虎            电话：010-5898 2465            传真：010-6267 6582            客服电话：010-6267 5369            网址：<a href="http://www.xincai.com">www.xincai.com</a></p>
6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琴朗道 91 号 1608、1609、1610 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 33 层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a href="http://www.yingmi.cn">www.yingmi.cn</a></p>
7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冯鹏鹏            电话：025-66996699            传真：025-66996699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a href="http://www.snjjjin.com">www.snjjjin.com</a></p>
8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1500 号 8 层 M 座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1500 号 8 层 M 座            法定代表人：简梦雯</p>

		<p>联系人：朱迪      电话：021-50712782      传真：021-50710161      客服电话：400-799-1888      网址：<a href="http://www.520fund.com.cn">www.520fund.com.cn</a></p>
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 30 层 3001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李关洲      电话：021-65370077-255      传真：021-55085991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a href="http://www.jiyufund.com.cn">www.jiyufund.com.cn</a></p>
10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12 号 17 号平房 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李骏      电话：95118      传真：010-89189566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a href="http://kenterui.jd.com">kenterui.jd.com</a></p>
11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503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503      法定代表人：温丽燕      联系人：胡静华      电话：0371-85518396      传真：0371-85518397      客服电话：4000-555-671      网址：<a href="http://www.hgccpb.com/">http://www.hgccpb.com/</a></p>
12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 33 号腾讯滨海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刘明军      联系人：谭广锋      电话：0755-86013388 转 80618      传真：/</p>

		客服电话：95017 网址： <a href="http://www.tenganxinxi.com">www.tenganxinxi.com</a>
13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1 层 103 室 法定代表人：盛超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机构联系人：陈嘉义 电话：010-59403028 传真：010-59403027 客服电话：95055-4 网址： <a href="http://www.duxiaomanfund.com">www.duxiaomanfund.com</a>
14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翔路 799 号 506 室-2 办公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翔路 799 号 506 室-2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联系人：姜帅伯 电话：021-50701003 传真：021-50701053 客服电话：400 080 8208 网址： <a href="http://www.licaimofang.cn">www.licaimofang.cn</a>
15	本基金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列示	

注：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程序以各销售机构安排为准。

#### （四）登记机构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电话：4008898899

联系人：古和鹏

####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42 层

负责人：刘胤宏

电话：(0755) 22235518

传真：(0755) 22235528

经办律师：戴瑞冬、黄忆莹

(六)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刘维

联系人：曹阳

联系电话：010-66001391

传真：010-66001391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振波、曹阳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4 日